

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申請流程

最遲於
第三學期
結束前選定

開學前一週
備妥文件
提出申請

計畫審查日
兩週前申請

按校曆規定之
學位考試期間
舉行

論文口試日
一個月前申請

按校曆規定之
學位考試期間
舉行

需相隔兩個月以上

提交論文指導教授
申請書

資格考試
申請

學位論文計
畫審查申請

計畫審查
口試

學位考試
申請

學位論文
口試

離校
手續

1. 論文指導教授
申請書
1-1 更換指導教
授申請表

2. 資格考申請表
2-1 歷年成績單

3. 論文計畫審查
申請表
4. 論文計畫口試
表
5. 論文計畫審查
結果表

6. 學位考試申請表
7. 指導教授推薦書
註：檢附論文比對、
學術倫理修課證明、
確認英文達畢業門
檻、歷年成績單正
本乙份

8. 口試委員審定書
9. 學位考試評定報
告單
10. 學位考試評分條
註：口試前十四日
紙本及電子檔論文
送交系辦交寄委員

11. 離校同意書送
至系辦後取得推薦
書及審定書掃描檔
12. 定稿紙本及電
子檔論文
13. 系統檢核確認
畢業離校